

##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7月12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特锐德办公大楼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5日以通讯或书面的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德翔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盘活账面资产，控制应收账款风险，及时回收流动资金，改善财务状况，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川开电气有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拟将其享有的相关应收账款债权出售给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瑞”），通过长城国瑞设立的“特锐德应收账款二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实际设立时的名称为准，下称“专项计划”）融资。公司初始出售的应收账款总额不超过11亿元，专项计划拟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规模预计10亿元左右（均以专项计划实际设立时的金额为准），本专项计划预计存续期限约为3年。

本次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号。

####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于德翔、屈东明、陈忠强作为关联方董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参加表决。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专项计划向资本市场发行的证券拟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

持证券，拟发售规模预计 10 亿元左右（以专项计划成立时的规模为准），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占比约为 85%，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占比约为 15%。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拟认购专项计划发行的不低于 95% 的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本次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号。

### **三、审议通过《关于特来电投资设立特来电新能源科技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了进一步开拓市场、抓住新能源汽车蓬勃发展的机遇，提升公司在电动汽车充电业务领域的影响力与综合竞争力，公司子公司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特来电成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号。

### **四、审议通过《关于特来电投资设立特来电云科技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了进一步开拓市场、抓住新能源汽车蓬勃发展的机遇，提升公司在电动汽车充电业务领域的影响力与综合竞争力，公司子公司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特来电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特来电成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号。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副总裁Helmut Bruno Rebstock为香港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进一步加码公司香港控股子公司特锐德控股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加快海外市场的拓展，负责公司海外业务的高级副总裁Helmut Bruno Rebstock先生拟为其提供约533万美元的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3年。

Helmut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截止公告日，Helmut先生持有公司22,615,512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267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副总裁为香港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2日